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31日以邮件或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13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0人，实际表决董事10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1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对安徽百大合家康农产品加工配送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为进一步扩张业务渠道，提升生产经营能力，拓展完善产业链，巩固区域市场领先地位，公司（含子公司）拟采取自有现金出资方式，对安徽百大合家康农产品加工配送有限公司实施同比例增资扩股，将其注册资本由当前的2000万元增至8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含子公司）共出资6000万元，占增资后注册资本的100%。

有关本次增资的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15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0年修订）》。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投票时间调整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2020年修订）》。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制度（2020年修订）》。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0年修订）》。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投资渠道，提高存量资金效益，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5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15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投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拓宽投资渠道、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投资规模适度，不会影响公司业务正常运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15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与会董事通讯表决票及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以上决议，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5日